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拟采购产品名称	液质联用仪、超纯水系统、红外光谱仪
拟采购产品金额	液质联用仪 245 万元、超纯水系统 9.8 万元、红外光谱仪 30 万元
采购项目所属项目名称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河南省地标药材与生命健康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所属项目金额	372.81 万元
二、申请理由	
<input type="checkbox"/> 1.中国境内无法获取：	
<input type="checkbox"/> 2.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其他。	
原因阐述： 1、液质联用仪是病理实验室的必备设备，实验室对于液质联用仪精度、灵敏度及耐用性的要求非常高。进口品牌液质联用仪稳定性好，实验测试方法功能齐全，软件功能强大，具有多种自动化功能，且在国内医疗和科研占 90%以上的市场。国产设备操作相对复杂，稳定性较差，且国产品牌的生产材料、工艺无法完全满足高品质液质联用仪的要求，达不到高质量科研需求。故申请购置液质联用仪进口产品。 2、进口超纯水系统稳定性高、杂质去除率高、水质质量高、故障率低。较国产产品具有明显优势。为提高实验室液质联用仪、细胞培养和细胞毒理实验等实验结果，故申请购置超纯水系统进口产品。 3、红外光谱仪要求灵敏度高、特异性强、误差率低、准确性高、稳定性强，对于中药小分子物质的研究和开发具有重要的保障作用，减少实验处理时间和节省实验经费。国产设备在关键的检测灵敏度和机器配置方面不能完全达到进口设备的性	

能，为更好的支持本院学科建设、人才引进以及科研能力的提升等，故申请购置红外光谱仪进口产品。

三、专家论证意见

上述产品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进口产品，可以采用进口产品采购的方法进行采购。

专家签字 汪蒙蒙

2024年6月7日

注：一人一表